

附表：民眾得申請之紙本土地登記及地價資料參考一覽表

項次	資料名稱	有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及出 生日期資料 「✓」	備註
1	日據時期土地登記簿		
2	日據時期建物登記簿		
3	台灣省土地關係人繳驗憑證申報書 (連同申報書彙冊)		
4	土地見出帳(含分合見出帳)		
5	建物登記見出帳		
6	土地台帳(含家屋台帳及連名簿)		
7	光復初期土地舊簿(土地登記總簿)		
8	光復初期建物舊簿(建物登記總簿)		
9	共有人連名簿(含日據時期土地連 名簿與光復初期土地連名簿)		
10	建築改良物情形填報表		
11	土地及建物權狀存根		
12	地籍異動索引表		
13	直條登記簿(金門縣)		
14	65年重造土地登記簿至電子處理截 止記載之土地登記簿	✓	
15	65年重造土地登記簿至電子處理截 止記載之建物登記簿	✓	
16	地價冊	✓	
17	土地建物異動清冊	✓	
18	信託專簿(契約書和遺囑)	✓	
19	共有物使用管理專簿	✓	土地登記規則部分條 文修正草案第155條 之1之規定(配合民 法物權編修正預計自 98年7月23日施行)

研商「紙本之土地登記及地價資料涉個人資料之提供事宜」

會議紀錄

- 一、開會時間：98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
- 二、開會地點：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2 會議室
- 三、主持人：羅司長光宗(施專門委員明賜代) 記錄：陳秀美
- 四、出席人員：(詳後附簽到簿)

五、會議結論：

- (一)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檔案法及其施行細則相關規定，並衡量土地登記公示原則之公益與保障個人隱私之私益，地政事務所提供紙本之土地登記及地價資料涉有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出生日期者，參依本部 93 年 11 月 18 日台內地字第 0930074840 號函規定分為二類：第一類為顯示登記名義人全部登記資料，應由登記名義人、代理人或其他依法令得申請者提出申請。第二類為隱匿登記名義人之統一編號、出生日期及其他依法令規定需隱匿之資料，任何人均得申請。並自即日起實施。
- (二) 上開涉有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出生日期之紙本土地登記及地價資料參如附表，地政事務所提供前開第二類資料方式有二：
 - 1. 電腦列印方式：配合「地政服務即時通計畫-地政歷史資料 e 化服務」之地政資料掃描建檔資訊系統功能「隱藏登記名義人之個人資料」，將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出生日期隱匿處理後列印核發。
 - 2. 人工影印方式：隱匿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日期資料後，影印後核發。
- (三) 上開本部 93 年 11 月 18 日函說明一之(三)及 94 年 6 月

6 日台內地字第 0940069358 號函附會議紀錄五、會議結論(一)，有關日據時期、重造前及電子處理前之人工土地登記簿之謄本、信託專簿，維持現行作業方式，將全部資料予以提供之規定，應停止適用。

六、散會：下午 16 時 30 分。

附表：民眾得申請之紙本土地登記及地價資料參考一覽表

項次	資料名稱	有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及出 生日期資料 「✓」	備註
1	日據時期土地登記簿		
2	日據時期建物登記簿		
3	台灣省土地關係人繳驗憑證申報書 (連同申報書彙冊)		
4	土地見出帳(含分合見出帳)		
5	建物登記見出帳		
6	土地台帳(含家屋台帳及連名簿)		
7	光復初期土地舊簿(土地登記總簿)		
8	光復初期建物舊簿(建物登記總簿)		
9	共有人連名簿(含日據時期土地連 名簿與光復初期土地連名簿)		
10	建築改良物情形填報表		
11	土地及建物權狀存根		
12	地籍異動索引表		
13	直條登記簿(金門縣)		
14	65年重造土地登記簿至電子處理截 止記載之土地登記簿	✓	
15	65年重造土地登記簿至電子處理截 止記載之建物登記簿	✓	
16	地價冊	✓	
17	土地建物異動清冊	✓	
18	信託專簿(契約書和遺囑)	✓	
19	共有物使用管理專簿	✓	土地登記規則部分條 文修正草案第155條 之1之規定(配合民 法物權編修正預計自 98年7月23日施行)

研商「紙本之土地登記及地價資料涉個人資料之提供事宜」會議

一、開會時間：98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

二、開會地點：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2 會議室

三、主持人：羅司長光宗（施專門委員明賜代）

記錄：陳秀美

出席單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法務部	編審	王華香		
臺北市政府	專員	溫慧媛	專員	劉曉芳
高雄市政府	辦事員	劉恩秀	課員	黃芳玉
臺北縣政府	股長 課長	林書瑜 劉書瑜	科員	林書瑜
桃園縣政府	課員	王麗云	課員 課長	江瑞如 張 乙
新竹市政府	科員	劉香玉	課員	陳佳琪
苗栗縣政府	科員	戴松華	辦事員	王雪玲
臺中縣政府	科員	江夢禎	課長	陳紋連
彰化縣政府	科員	黃美玲	課員	賴碧煥
臺南市政府	科員	洪淑貞	課員	張瑞華
高雄縣政府	辦事員	許梅玲	課長	村岸學
宜蘭縣政府	課長	黃煥炎	課員	吳半銀
花蓮縣政府	課長	鍾月芳		

出席單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金門縣政府	(請假)			
本部地政司七科	科員	謝錦琳		
十三科	約聘人員	黃鉅寧		
一科	科長	林嘉正		
	視察	陳玉芝		